

东北师范大学地理科学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 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东北师范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要求，结合本单位学科专业实际情况，现将本单位 2023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公布如下：

一、工作原则

1. 坚持科学选拔。积极探索并遵循高层次专业人才选拔规律，采用多样化的考查方式方法，确保生源质量。
2. 坚持公平公正。做到政策透明、规则明确、程序公正、结果公开、监督机制健全，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
3. 坚持全面考查，突出重点。在对考生德智体等各方面全面考查基础上，突出对专业素质、实践能力以及创新精神等方面的考核。
4. 坚持客观评价，量化考核成绩。
5. 坚持以人为本，增强服务意识，提高管理水平。

二、组织管理

1. 东北师范大学地理科学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制定本单位复试工作具体方案并组织实施，指导各专业复试小组、资格审查小组和服务保障小组开展相应工作。
2. 根据学科专业特点组织成立若干专业复试小组，在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指导下具体实施复试工作。建立健全“随机确定考生复试次序”“随机确定复试小组组成人员”“随机抽取复试试题”的“三随机”工作机制。
3. 组织成立资格审查小组，在本单位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指导下严格按照《东北师范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以下简称《招生简章》）和《东北师范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以下简称《专业目录》）中的规定对复试考生进行资格审查。
4. 组织成立服务保障小组，在本单位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指导下负责考生服务、考务管理、技术支持、后勤保障等复试相关服务保障工作。

三、招生人数及复试比例

(一) 普通计划

专业(方向)代码	专业(方向)名称	招生人数	复试比例	复试分数线	备注
040102	课程与教学论	1	上线生人数 不足招生计划*120%	359	
045110	学科教学(地理)	20	120%	368	
070501	自然地理学	26	120%	312	
070502	人文地理学	16	120%	312	
070503	地图学与地理信息系统	15	120%	335	
0705Z2	湿地科学(湿地环境)	6	160%	283	见补充说明
	湿地科学(湿地生态)	3	——	279	
083300	城乡规划学	10	120%	326	
085300	城市规划	10	上线生人数 不足招生计划*120%	341	

(二) “单独考试”及专项计划

类型	招生人数	复试分数线	备注
单独考试	0	执行学校划定的“单独考试”及专项计划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要求	招生计划单列
少民计划	2		
士兵计划	1		

四、复试方式、内容、成绩计算方法

(一) 复试方式

第一志愿报考我校考生复试方式为现场复试。

(二) 复试内容

1. 笔试：专业课测试（科目名称以专业目录公布的为准，满分100分），时间：1.5小时。

2.外语听力、口语测试（满分 50 分）。

3.综合能力面试（满分 100 分）

涵括《专业目录》中公布的复试科目内容，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的发展潜力。对专业学位考生重点考查其职业发展潜力，综合素质以及运用基础理论和专业知识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同时在面试中对考生开展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主要是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内容应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

4.同等学力及跨学科考生在复试中按照专业目录公布的科目进行加试。加试方式均为笔试，考试时间每科为 1.5 小时，每科成绩满分为 100 分。加试科目中任何一门考试成绩低于 60 分，即为不合格，不予录取。

补充说明：

1.湿地科学（湿地环境）按照招生人数的 160%划定进入复试考生，学院将根据复试结果，在未被湿地科学（湿地环境）拟录取的考生中，按照最终成绩从高到低，同时结合考生意愿，确定湿地科学（湿地生态）的拟录取名单。

2.其中学科教学从以下拟定课题中现场随机抽取一个，针对所抽课题进行一堂时长 8 分钟的课堂模拟教学。主要考核考生地理学科理解能力和教学技能，主要观察点：（1）语言表达能力；（2）教学内容的科学性；（3）逻辑思维能力；（4）板书、板图、板画的设计与运用能力；（5）教学方法的优选、运用能力。（注：不提供多媒体教学设备与教材）

学科教学专业试讲拟定课题：喀斯特地貌；水循环的意义；影响城市内部空间结构的因素；服务业区位因素；外力作用；厄尔尼诺和拉尼娜现象。（参考人教版高中地理教科书必修一、必修二、选择性必修一相应标题。）

（三）复试成绩计算办法

考生最终成绩 = 初试成绩 + 复试成绩 （成绩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复试成绩 = 专业课测试成绩 + 综合能力面试成绩 + 外语听力、口语测试成绩

考生的复试成绩中，专业课测试成绩低于 60 分，或综合能力面试成绩低于 60 分，或外语听力、口语测试成绩低于 30 分，均视为不合格，不予录取。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五、复试流程

复试环节	时间	地点
资格审查	2023年4月1日 9:00	地理科学学院地理大教室
加试	2023年4月1日 10:00	地理科学学院（审查时通知）
专业课测试	2023年4月1日 13:30	地理科学学院（审查时通知）
面试	2023年4月2日 8:00	地理科学学院（审查时通知）

学院地址为：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人民大街 5268 号，东北师范大学地理科学学院，考生需凭初试准考证从西门步行入校，**请至少提前半小时到达考场**。具体复试笔试和综合能力面试地点以当天学院公布为准。

六、调剂复试

参见本单位调剂工作办法，另行公布。

七、资格审查材料及要求

考生须将如下材料扫描成电子版后按顺序合并成为一个 PDF 文件（文件大小不超过 10M），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 12:00 前发送至邮箱 1015592139@qq.com，邮件标题注明报考专业方向+姓名，PDF 文件名称命名为“报考专业方向+姓名”。

注意：现场复试时请携带所有资格审查材料原件进行核对，核对后证明类原件和证件类复印件需按顺序排好并上交，现场资格审查通过后方可参加复试。

（一）本人签字确认的《东北师范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诚信复试承诺书》。

（二）有效居民身份证正反面。

（三）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下载的初试准考证。

（四）学籍学历证明。

1. 普通全日制应届本科毕业生提供“学信网”下载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国家承认的香港、澳门、台湾或国外高等教育学历届时可毕业考生提供学习期间完整成绩单及在读证明。

2. 自学考试和网络教育届时可毕业本科生提供所在教育行政部门出具的成绩证明。

3. 往届生和同等学力考生提供“学信网”下载的[《教育部学历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

4. 已获国（境）外学历者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获得学历、学位时间以认证书上认定的时间为准）。

（五）成绩证明

- 1.加盖学校教务处公章或单位档案管理部门公章的前置学历学习成绩单。
- 2.高职高专毕业和本科结业考生还须提交外语四级或六级证书。

（六）其他

1.更改过姓名或身份证号的考生须提交目前有效居民身份证正反面、户口簿个人信息页或公安机关出具的相关证明。

2.其他可反映既往学业、一贯表现、科研能力、综合素质等情况的补充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毕业论文、科研成果等。

考生应确保资格审查材料真实有效，参加 2023 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身份真实且不存在违纪、违规行为。如有弄虚作假，东北师范大学可在任何时候取消本人的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资格，一切责任由考生自负。

八、咨询申诉渠道

本单位联系咨询方式：0431-85099550

本单位监督举报方式：电子邮箱：chenjing@nenu.edu.cn

九、其他

复试是研究生招生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考生应履行诚信复试承诺。如违反我校招考相关规定，不服从复试工作人员管理，有违纪、作弊等行为的，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以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执行，并将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涉嫌违法的，移送司法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最高人民法院 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组织考试作弊等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等追究法律责任。

地理科学学院

2023 年 3 月 24 日